

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 函

地址：407025臺中市西屯區惠來路二段101號

聯絡人：林杏沂

電話：04-24155893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歌劇院藝教字第11010005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01000596-0-0. pdf)

主旨：本場館將於今(110)年8月28日至9月4日舉辦「音樂劇線上—新起之秀」培訓課程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公告周知，鼓勵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為本場館針對18至30歲青年朋友策劃之音樂劇表演培訓課程，邀請業界專業師資，進行歌唱、舞蹈、戲劇等表演領域之密集訓練，並於課程最後以 Showcase 形式呈現訓練成果，協助學員邁出音樂劇生涯之第一步。

二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5月30日(星期日)18:00止。

三、活動內容與報名：

名：

請逕至歌劇院

官網<https://wenk.in/ntt19aZDE>

四、本案相關事宜請洽本場館藝術學習組專員林小姐。

電話：04-2415-

5893

Email:

artseducation@npac-ntt.org

五、檢附報名簡章1份。

朝陽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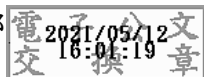


11090005334 110/05/12



正本：文化部、教育部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愛樂合唱團、台中市新世紀合唱團、心築愛樂合唱團、台中室內合唱團、台灣青年舞團

副本：本場館藝術教育部



裝

訂

線

